

2014 年度公共管理学院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方案

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 2014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的通知》，和南京农业大学《关于做好 2014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我院共计 26 个保送名额（均为学术型），其中保外校名额 9 名，现将公共管理学院 2014 年度应届本科生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的要求和工作程序通知如下：

一、基本条件

- 1、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热爱祖国，有理想、有道德、守纪律，关心集体，勤奋好学，具有较强的学习、研究和独立工作能力，已评各学年综合测评均为 A 等，在学期间未受过任何处分。
- 2、英语 CET-4 级 460 分以上，或 CET-6 级 426 分以上，或托福 80 分及以上，或 GRE1200 分及以上，或雅思 6 分及以上；计算机 VB 成绩在 65 分以上或江苏省计算机等级考试二级通过（其中对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不作此要求，但要求信息技术基础成绩在 65 分以上）；必修课无不及格记录。
- 3、达到大学生体育锻炼标准，身体健康。
- 4、GPA 列专业排名前 1/2。

二、综合排名方案

- 1、学院按照提交《申请表》学生的综合成绩进行排名，综合成绩包括学习成绩（GPA 折算分）和其它综合素质得分（最高不超过 30 分）两部分。即

$$\text{综合成绩} = \text{GPA 折算分} + \text{其它综合素质得分}$$

- 2、学习成绩（GPA 折算分）按照如下公式进行折算

$$\text{GPA 折算分} = \frac{\text{GPA}}{\text{Z}} \times 70 \quad \text{其中“Z”以各专业本届实际 GPA 最高值计}$$

- 3、其它综合素质得分按照如下项目进行累加，但最高不超过 30 分。

- 课外科技活动（含英语、数学、计算机、科技作品等方面的竞赛）获奖：校级一等奖加 3 分、省级一等奖加 6 分、二等奖加 4 分、全国一等奖加 10 分、全国二等奖加 6 分、全国三等奖加 4 分；（同类科目各级获奖不兼得，取高分值一项）。
- 学生在学期间主持国家级 SRT 项目加 4 分，参加加 1.5 分；主持省级 SRT 项目加 3 分，参加加 1 分；主持校级 SRT 项目加 2 分，参加加 0.5 分。（应结题而未结题的项目不加分）
- 在学术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限第一作者或者本校教师为第一作者且本人为第二作者）：学校认定的核心期刊一、二、三类分别每篇加 8 分、6 分、4 分；其他正式出版的期刊每篇加 2 分。（论文最多择优认定 3 篇）。
- CET-6 级通过、省计算机三级通过者加 2 分。
- 获得江苏省三好学生称号的加 5 分，校级十佳学生称号加 2 分，省优秀团员加 2 分。
- 获得国家奖学金、国家三好学生奖学金一等奖或金善宝奖学金或邹秉文奖学金加 3 分/次，国家三好学生奖学金二等奖学金加 2 分/次；单项奖 1 分/次；（同年获奖不兼得，取高分值一项）。
- 省级优秀学干、优秀团干等奖励加 3 分；十佳学生干部、十佳社团干部，校园青年先锋加 2 分；校级优秀学生干部、校级优秀团干部奖励加 1 分（同类奖励不兼得，取高分值一项，本项满分 3 分）。
- 获校级社会实践优秀论文，社会实践先进个人，省优秀志愿者加 1 分。

- 文化、艺术、体育等各类竞赛获省级二等奖（或第二名）及以上奖励者加 3 分；
校级一等奖（或第一名）奖励者加 1 分；（多次获奖不累加，本项满分 3 分）。

三、破格申请

对于在大学生课外科技活动等竞赛中获全国性一、二等奖（若为团体奖，个人排名须为前 3 名或前 1/2），或已在国家核心期刊上发表第一作者论文，或已发表 SCI 第二作者以上论文等，经三名以上本校本专业教授联名推荐，经学校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严格审查，可不受综合排名和基本条件第 2 条限制，但学生有关说明材料和教授推荐信要进行公示。

四、推荐名额

按照学校文件精神，学院推荐名额向国家重点学科、品牌特色专业和研究生招生规模较大的学科倾斜。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名额分配如下：

一、校外名额：土地资源管理专业 3 名；资源环境与城乡规划管理专业 1 名；行政管理专业 1 名；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 1 名；人力资源管理专业 3 名。以各专业报名外校同学的综合分高低进行排名，实行差额推荐。

二、校内名额：土地资源管理专业 9 名，资源环境与城乡规划管理专业 4 名，行政管理专业 2 名，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 2 名，人力资源管理专业无校内推荐名额。

三、校内 2+3 模式推免生全校 10 名（2 年专职辅导员，3 年脱产研究生），支教团推免生全校 10 名，不受专业限制。

五、工作进程

- 1、9 月 12 日上午下班前，到学院教务办申报奖励学分，逾期不再受理。
- 2、9 月 14 日上午 10:00，在逸夫楼 7021 召开保研说明会，学生开始准备申请资料。
- 3、9 月 15 日晚 21:00 前，到学院学生办（逸夫楼 7015；电话：84395254 汪老师）交报名表及证明材料，逾期不再受理。
- 4、9 月 16 日，确定校外保研资格名单、校内参加面试人员名单，并在学院网站公布。
- 5、9 月 17 日，获得推荐资格学生办理相关手续，学生的《成绩证明》由学院统一到教务处办理。
- 6、9 月 28-29 日，学院以学科为单位组织面试小组，对校内、外的推荐免试生进行面试，参加由学校医院组织的体检，根据面试成绩确定是否录取、录取专业、导师。
- 7、10 月 8 日前，向外校推荐的推免生将接收证明交所在学院，外推学生未获得接收函的名额，可按综合成绩排名顺延推荐其他学生。
- 8、9 月底前由学院研究生秘书统一到研究生招生办公室领取江苏省考试院下发的《推免生登记表》和网上报名校验码。推免生按规定填写《推免生登记表》，凭校验码进行网上报名。

六、其他事项

- 1、录取的推荐生均不参加 2014 年就业，学校不提供就业推荐表、协议书。
- 2、面试合格的学生如在最后一学年表现不好或学习松懈，成绩不合要求者，学校有权取消其录取资格。
- 3、报名过程中明确学校选择意向（院内、校内院外、校外三选一），对于选择校内的同学，如果本科专业为劳动与社会保障、或行政管理的学生在填报校内时只能选择本院的行政管理专业、教育经济与管理专业、社会保障专业或者其它学院的相关专业；如果本科专业为土地资源管理、或资源环境与城乡规划专业只能填报院内的土地资源管理、地图学与地理信息系统、人口资源与环境经济学专业或者其它学院的相关专业。

公共管理学院
2013 年 9 月 12 日

附：

公共管理学院推荐工作小组

组长：欧名豪

成员：吴 群 石晓平 胡会奎 于 水 刘志民 刘友兆 李 放 刘祖云 孙 华

吴红梅 郑永兰 陈会广

秘书：徐 明 汪 浩 蔡 薇